

檔		保存年限
號	/ /	

駐越南代表處經濟組 函

機關地址：5th Floor HITC Building 239
Xuan Thuy Road, Hanoi

承辦人：溫冀麟
聯絡電話：(84)-4-38335510

受文者：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河內字第10101103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遵囑蒐集適合外銷越南之工業產品商機，如說明，敬請
鈞參。

說明：

- 一、依據 貴局本 (101) 年 11 月 15 日 貿展字第 1010251187 號 函 辦理。
- 二、謹查我對越南出口項目中，傳統上「以投資帶動貿易」所出之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產品，隨著近幾年投資件數與金額之下降，造成我今年 1 至 10 月對越南出口項目中，化學品減少 11.9%、石料水泥減少 6.8%、鋼鐵及其製品減少 17.0%、金屬製品減少 17.5% 等，此一傾向在短期間內似難有所突破；惟從中、長期來看，隨著我著名資訊產業大廠如鴻海、仁寶等來北越投資設廠、以及台塑企業在河靜省、中鋼在頭頓省所投資之大煉鋼廠逐步進入生產營運階段後，料我對越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之出口應可再度攀升。
- 三、由於中國大陸自本年 1 月宣布計畫關閉仍使用低效能且落後老舊機械設備之 18 種行業、2,250 家企業，為提醒越南企業莫因貪便宜而進口技術落後、品質低、高污染之二手

國際貿易局 101/11/20



貿展 1017028402

機械設備及生產線，越南科技部於本年9月公告暫停進口來自中國之前述製造鋼鐵、合金、冶煤等18種行業之機械設備（詳如本組本年10月15日河內10101002740函）。謹建議我機械製造業者，宜趁此時斟酌進取中國產品空出之市占率。

四、另，謹查美國商務部負責國際貿易事務之副部長 Francisco Sanchez 率領該國企業於本年11月13至16日訪越，此行目的係為尋找在越南之能源、航空、環保、建築及工程建設等領域之商機。其中，有關環保技術之部份，美方表示，目前清潔水係越南保障國民健康上最令人憂慮之項目，越南目前240家污水處理場之總功率只能滿足國民總需求之70%。相關資訊應亦可供國內業者參考運用。

五、本組今後將繼續洽蒐在越南有關工業品之新商機，隨時呈請 鈞參。

正本：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副本：外交部（亞太司）、駐胡志明市辦事處商務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

協會

電子公文換章
2012/11/20 18:55:43



經貿資訊

- 全球商情
- 國家檔
- 總體經濟
- 個別產業
- 統計及關稅
- 專題圖地
- 外貿情勢分析
- 重要經貿議題
- 對台貿易障礙
- FTA 專區

瀏覽人次：23771032
 更新日期：2012-11-26
 November 26 2012 GMT+8:00

目前位置：首頁 > 經貿資訊 > 全球商情

[← 回上一頁](#)

[圖文](#)
[友善列印](#)

越南政府暫停進口老舊二手機械設備及科技部公告

資料蒐集：越南駐越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經濟組 公布日期：2012/10/15 檢視日期：2012/10/15

一、由於中國大陸自年初起宣布計畫關閉仍使用低效能且落後老舊機械設備之2,250家企業，為提醒越南企業莫因貪便宜而進口技術落後、品質低、高污染之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越南科技部與工商部、財政部研議後公布第2527/TB-BKHCN號公告(摘要中譯文如附件)，內容要旨如下：

(一) 暫停進口中國當局公布廢止之18種行業、2,255個企業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包括：

1. 生產鋼鐵、合金、冶煤。
2. 銅、鉛、鋅冶金、電解鋁。
3. 生產碳化鈣、化學纖維、水泥、平板玻璃。
4. 製造紙、酒及酒精、味精、檸檬酸。
5. 精製生皮革、染色及印花。

(二) 本年9月15日起，財政部海關總局對於申報進口中國產地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之案件，必須先經過科技部確認不屬於本公告所規定之暫停進口項目。

二、越南科技部部長阮軍(Nguyen Quan)表示，目前越南有不少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者仍在使用1960-70年代之老舊設備，故必須停止進口低品質之二手機械設備，以避免讓越南工業生產環境變成舊設備廢棄之地；對此，政府將另研訂獎勵措施，以促使廠商引進適當之機械設備，同時規定今後業者進口機械設備及生產線時，須先經專家檢驗品質。

附件

科技部第2527/TB-BKHCN號公告

2012年9月6日

主旨：暫停進口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

為停止進口因落後、品質低、污染環境而其他國家放棄不使用之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到越南，越南科技部與工商部及財政部討論後公佈第2527/TB-BKHCN號公告。具體內容如下：

1. 暫停進口中國權責機關公布廢除在18種行業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2255個企業)

- 生產鋼鐵、合金、冶煤
- 銅、鉛、鋅冶金、電分鋁
- 生產碳化鈣、化學纖維、水泥、平板玻璃
- 生產紙、酒、酒精、味精、檸檬酸
- 製革法、染色及印刷

具體資訊請參考科技部2011年8月25日第2035/BKHCN-KHTC號函有關中國公布廢除2,255家企業落後機械設備及生產線。

2. 2012年9月15日起，敬請財政部指示海關總局對於進口中國產地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時，必須經過科技部確認不屬於該公告(1)部分所規定暫停進口之項目

為確定進口之中國產地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不屬於暫停進口之項目，請進口商向科技部提供下列文件

- 規定之進口文件
 - 機械設備及生產線原產地證明書(其中寫明生產年份、地點、開始使用之年份、進口前使用地點及使用單位)
- 從收件日起30工作天內，科技部將回覆。

3. 該公告(1)規定不適用於進口不使用在越南生產之設備(暫時進口再出口、邊境、轉口...)

科技部繼續檢查、更新其他國家二手機械設備及生產線之資訊。

4. 科技部請相關單位通知...實施該公告規定。

5. 在實施過程中若有問題敬請向科技部反應，科技部與相關部會再思考並報告總理決定

用印 副部長：周玉英

TOP